

正本

#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42743 台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88號  
承辦人：陳思樺  
傳真：(04) 3602-0123  
電話：(04) 3606-0666 分機:3014

40640  
台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100號

受文者：中國醫藥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八月十六日  
發文文號：慈中醫文字第11111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  
附件：隨文發訖

主旨：謹訂於111年08月27日(星期六)舉辦「GCP人體試驗講習班」  
(線上課程)，誠摯邀請貴機構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講習班旨在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，並加強對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計畫主持人及執行者、及有意願主持或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，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二、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，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報名表，敬請於活動報名截止日(111年08月24日)前以電子郵件寄至RECTC@tzuchi.com.tw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  
台中慈濟醫院校對章

正本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世新

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防醫學院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佛光大學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榮民總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人體試驗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醫學倫理及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敏盛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、聯新國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人體研究審查委員會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澄清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中榮民總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

副本：本院研究倫理委員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科室主管執行

院長簡守信

# GCP人體試驗講習班(線上課程)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主辦

為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，並加強所有醫護同仁對於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主持人及執行者、未來有意願主持或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、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，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
時間：111年08月27日(星期六)8:00~15:00

費用：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NT\$1000，團體報名(達10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9折優惠(900元/人)。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

課程聯絡人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 陳思樺/孫繪茹  
(TEL:04-36060666轉3014/3026)

8:00~8:05	報 到	
8:05~8:10	長官致詞	台中慈濟醫院
8:10~9:00	醫療器材臨床試驗相關法規與執行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/IRB 韓志平 醫師/主任委員
9:00~9:10	中 場 休 息	
9:10~10:00	醫療器材臨床試驗-IRB 實務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/IRB 韓志平 醫師/主任委員
10:00~10:10	中 場 休 息	
10:10~11:00	人體研究中的性別考量	台灣受試者保護協會/ 林綠紅 常務理事
11:00~11:10	中 場 休 息	
11:10~12:00	新醫療技術人體試驗案審查重點 及案例分享	台灣受試者保護協會/ 林綠紅 常務理事
12:00~13:00	午 餐	
13:00~13:50	人體生物資料庫：倫理、法律與治理規範	中央研究院歐美所 何之行 副研究員
13:50~14:00	中 場 休 息	
14:00~14:50	生醫研究與 AI 法律規範	中央研究院歐美所 何之行 副研究員
15:00~15:20	綜合討論及回饋評估測驗	

# 課程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聯絡電話	
服務機關		職稱	
E-mail			
收件地址			
收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構，抬頭：		
<h3>繳款憑證黏貼處</h3> <p>請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此，以完成報名程序</p>			

**\*注意事項:**

- 報名方式:敬請於 08 月 24 日(三)前將繳，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本表，寄至 RECTC@tzuchi.com.tw，並於傳送後來電確認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確認完成報名程序，報名費收據將於課後寄送。上述資料請務必以正楷填寫清楚，以利製作收據及證書。
- 費用: 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 NT\$1000，團體報名(達 10 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 9 折優惠(NT\$900/人)。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
- 繳款方式:彰化銀行花蓮分行(009-8404)，帳號: 8404-51-108877-00 戶名: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，並請於通訊欄位註明『人體試驗講習班』。
- 完成報名者，恕不受理退費。
- 課程連線資訊將於課程前三天以 Email 方式提供完成報名之學員，如未收到相關資訊請來信 RECTC@tzuchi.com.tw 或來電 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詢問陳思樺/孫繪茹小姐，未報名者自行加入課程將不予核發相關訓練證明。
- 課程訓練證明若有遺失，恕不提供補發。